丰都府办发〔2022〕37号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丰都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丰都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丰都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

建设实施方案

、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录

[一、指导思想](#_Toc30001_WPSOffice_Level1) [1](#_Toc30001_WPSOffice_Level1)

[二、基本原则](#_Toc20662_WPSOffice_Level1) [1](#_Toc20662_WPSOffice_Level1)

[三、建设范围和时限](#_Toc5361_WPSOffice_Level1) [3](#_Toc5361_WPSOffice_Level1)

[四、区域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概况](#_Toc28174_WPSOffice_Level1) [3](#_Toc28174_WPSOffice_Level1)

[（一）区域发展概况](#_Toc20662_WPSOffice_Level2) [3](#_Toc20662_WPSOffice_Level2)

[（二）固体废物管理现状](#_Toc5361_WPSOffice_Level2) [4](#_Toc5361_WPSOffice_Level2)

[（三）固体废物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_Toc28174_WPSOffice_Level2) [10](#_Toc28174_WPSOffice_Level2)

[五、建设目标](#_Toc3899_WPSOffice_Level1) [12](#_Toc3899_WPSOffice_Level1)

[（一）总体目标](#_Toc3899_WPSOffice_Level2) [12](#_Toc3899_WPSOffice_Level2)

[（二）具体指标](#_Toc3160_WPSOffice_Level2) [12](#_Toc3160_WPSOffice_Level2)

[六、“无废城市”建设任务](#_Toc3160_WPSOffice_Level1) [13](#_Toc3160_WPSOffice_Level1)

[七、保障措施](#_Toc132_WPSOffice_Level1) [22](#_Toc132_WPSOffice_Level1)

[（一）加强组织领导](#_Toc132_WPSOffice_Level2) [22](#_Toc132_WPSOffice_Level2)

[（二）加大资金保障](#_Toc31018_WPSOffice_Level2) [23](#_Toc31018_WPSOffice_Level2)

[（三）强化科技支撑](#_Toc2220_WPSOffice_Level2) [23](#_Toc2220_WPSOffice_Level2)

[（四）抓好宣传引导](#_Toc17147_WPSOffice_Level2) [24](#_Toc17147_WPSOffice_Level2)

[（五）强化监督考核](#_Toc6654_WPSOffice_Level2) [24](#_Toc6654_WPSOffice_Level2)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发〔2021〕40号）、《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规划建设纲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环综合〔2022〕12号）、《“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环固体〔2021〕114号）、《关于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22〕52号）等要求，切实推动“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结合丰都县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格局，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大力推进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源固体废物、建筑垃圾、危险废物等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发挥减污降碳协同效应，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城市全面绿色转型，为建设“山水丰茂、物产丰盛、人文丰厚”美丽丰都贡献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实施。把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充分发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一头连着减污，一头连着降碳的重要作用，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碳达峰碳中和等重大战略部署下系统谋划“无废城市”建设，一体推进。

坚持因地制宜，发挥特色优势。立足丰都深厚文旅底蕴、康养度假资源、畜禽养殖特色、绿色工业基础、商贸物流优势，找准主要固体废物在产生、收集、转移、利用、处置等过程中的薄弱点和关键环节，分析原因、制定目标、完善措施、精准发力，加快补齐相关治理体系和基础设施短板，持续提升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

坚持协同联动，提升监管水平。建立健全“无废城市”建设组织机构，强化固体废物管理主体责任，加强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协同联动，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健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长效机制，实现固体废物产生、处置和利用全链条高效监管。

坚持全面参与，实现共建共享。树立绿色、低碳、循环的生态理念，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引导社会公众有序参与“无废城市”建设，营造全民共建共享良好氛围，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合力推进的格局。

三、建设范围和时限

建设范围。丰都县行政辖区全域，幅员面积2901平方公里，辖30个乡镇（街道）。

建设时限。2021-2025年。

四、区域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概况

（一）区域发展概况

丰都县地处重庆地理中心，紧邻大都市、深处大三峡、背靠大武陵，是“融入主城、联动两群”的联结点，是主城都市区“溢出效应”的首要承接地。县域面积2901平方公里，辖2个街道、23个镇、5个乡，共计72个居民委员会、262个村民委员会；2020年末户籍人口为809304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提升，三次产业比重为14：44：42。

围绕“山城风格、江城特色、水城神韵”定位，丰都大力推进县城“东进西拓北优”，形成了“一江两岸多组团”的城市格局。到2020年，建成城市自来水厂4个、污水处理厂4个、大型垃圾处理厂2个。县城共有全日制中小学12所、二甲医院2家、一甲医院16家，体育场、体育馆、电影院、图书馆等城市大件一应俱全，拥有朝华文化公园、滨江公园、宏声文化广场、八一广场、移民广场等众多休闲健身娱乐场所。

立足“国家农产品主产区、重庆市特色农牧产业基地”功能定位，按照“依托大龙头推动大科技带动大产业促进大振兴”思路，大力发展以畜禽养殖为重点的“1+4+X”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有力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发展。以牛、鸡、猪为代表的畜禽养殖产业快速发展，2020年肉牛存、出栏分别达16万头、8.5万头；在鸡、猪产业方面，已建设生猪养殖场11个，年出栏50万头，肉鸡养殖场204个，年出栏900万只，蛋鸡养殖场1个，年产鸡蛋4亿枚，孵化雏鸡5000万羽。

丰都县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以围绕农业办工业、依托资源兴工业、招商引资强工业为抓手，空间规划面积16.62平方公里工业园区“一基地四集群”格局（水天坪组团、镇江组团、玉溪组团、湛普组团），以清洁能源、食品加工、绿色建材、医疗器械、装备制造等五大产业为主攻方向，奋力建设全市绿色工业基地。2020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增加30家，工业增加值为762058万元，高质量发展势头强劲。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铜矿山水泥用灰岩矿入选“2020年度全国绿色矿山”。

（二）固体废物管理现状

**1.工业固体废物**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020年，全县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20.31万吨，类型包括粉煤灰（SW02）、炉渣（SW03）、尾矿（SW05）、污泥（SW07）、其他废物（SW99）等，产生量分别为7吨、20.04万吨、0.006万吨、0.15万吨、0.11万吨。全县各类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单位共计18家，产废量较多的行业为生物质能发电、水泥制造、机制纸及纸板制造及蔬菜加工等。

2020年，全县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总量20.12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0.005万吨），综合利用率99.06%；其中，粉煤灰、炉渣、尾矿、污泥、其他废物的综合利用量分别为7吨、20.04万吨、0.005万吨、0.02万吨、0.05万吨，综合利用率分别为100%、100%、83.33%、13.33%、18.18%。综合利用率较高的行业为生物质能发电、水泥制造等。

2020年，全县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总量19.12万吨，其中，炉渣、尾矿、污泥、其他废物的处置量分别为18.93万吨（处置往年贮存量）、0.001万吨、0.13万吨、0.06万吨。处置量较高的行业为水泥制造、机制纸及纸板制造及蔬菜加工等。

2020年无贮存量，全县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理场所。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量倾倒丢弃量为15吨，行业为食用植物油加工。

（2）工业危险废物

2020年，全县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为2.41万吨，类型主要为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其他废物（HW49）；工业危险废物均送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处理量2.41万吨，处置率100%。

全县有1家工业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即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位于湛普镇燕子村，采用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利用处置能力为26750吨/年；2020年，处置工业危险废物15491.33吨。

1. **农业面源污染及农业农村固体废物**
2. 化肥农药

采取“精、调、改、替”的技术路径，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进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开展耕地土壤改良、地力培肥试点和化肥减量试验示范建设。围绕粮、油、果、茶、菜等农作物，推进种养结合，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2020年，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量实现负增长，化肥利用率达到4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5.5%。

采用“控、替、精、统”的技术路径，依靠科技进步，依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病虫害防治专业化服务组织，集中连片整体推进，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大力推广新型农药，提升装备水平，加快转变病虫害防控方式，大力推进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实现农药减量控害。2020年，全县主要农作物农药使用量年度降幅达到0.5%以上、农药利用率达到40%以上。

（2）农作物秸秆

全县产生的秸秆主要来源于水稻、小麦、玉米、豆类、薯类、油菜、花生、烟草、蔬菜等农作物，大部分以就地还田、日常生活燃料、畜禽饲料等方式予以利用。2020年，全县农作物秸秆理论资源量25.59万吨，可收集资源量22.05万吨，综合利用量19.47万吨（其中肥料化16.56万吨、饲料化1.15万吨、燃料化1.65万吨、基料化0.11万吨），综合利用率85.47%。

在龙河流域江池镇、栗子乡等2个乡镇实施秸秆肥料化综合利用示范片建设858亩；依托包鸾镇从事肉牛养殖的丰都县农友农业专业合作社，建设秸秆饲料化利用示范点1个。

（3）废弃农膜

制定实施《丰都县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建立了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制度，明确了县供销社、回收企业、加工企业的职责。积极推进可降解农膜和加厚地膜的推广试点工作，在虎威、龙河和包鸾等乡镇共计推广加厚农膜200亩和可降解农膜200亩。在南北两岸分别建设丰都祥雲塑料厂和丰都宏鑫塑料厂2家废弃农膜加工企业，重点培育丰都县富鼎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为县级农膜回收利用企业。到2020年，建成县级废弃农膜储运中心1个和回收网点40个，实现了全县30个乡镇（街道）全覆盖，做到废弃农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应收尽收；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1%。

（4）畜禽养殖废弃物

制定了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县政府与各乡镇（街道）签订了《丰都县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目标责任书》，明确了乡镇（街道）的职责；完善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制定“一场一策”治理整改方案，严格实施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2020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96.95%，大型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建立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监管制度，由各乡镇（街道）挂牌兽医（包片兽医）负责监督管理和日常巡查，病死畜禽按照规程就近就地进行深埋、焚烧等方式进行无害化处理。

1.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

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制定实施《丰都县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公共机构强制分类实现全覆盖。加快城市生活垃圾示范单位建设，推进18个涉及教育、住建、商务等6大行业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的创建。实施农村垃圾处理厂、垃圾中转站建设，全县农村行政村实现垃圾桶投放全覆盖，城镇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实现无缝对接，垃圾转运体系基本形成，并于2018年通过国家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验收。2020年，累计建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150个，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全覆盖，行政村生活垃圾治理率达100％，城市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社区达50%以上，覆盖60%居民户数。

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2020年，清运生活垃圾17万余吨，规范运行垃圾中转站28个，城区生活垃圾收集率10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建成投用大型垃圾填埋场2个，分别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和高家镇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其中，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位于名山街道东升村二社岩风洞，于2003年建成并投入运行，占地面积176.3亩，设计使用年限17.2年，设计库容148万方，现日处理量为400吨/天，主要接收包鸾镇等24个乡镇的生活垃圾，2020年处理量为15.32万吨，正在实施封场治理。其次为高家镇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高家镇金家坪，于2005年建成并投入运行，占地面积51427平方米，设计库容40.2万方，设计使用年限23.5年，设计处理量为33吨/天，主要接收高家镇、龙孔镇等4个镇的生活垃圾，2020年处理量约2万吨。

（2）餐厨垃圾

城镇餐厨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基本健全，配备收运专用车辆和收运专业工作人员，与餐饮服务单位签订收运协议，由专用车辆和工作人员负责收运，最终交由甘泰环保餐厨垃圾处理生产线处理。2020年，餐厨垃圾收运协议签约率达到100%，收运处置餐厨垃圾9001.26吨。同时，强化餐厨垃圾监管，开展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去向检查，实现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全过程监管。

（3）生活污泥

2020年，全县城镇生活污水厂污泥产生量为9388.44吨，产生的污泥主要由重庆重水环保有限公司（丰都希望水泥厂）和丰都县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污泥无害化处理率为100%。其中，重庆重水环保有限公司（丰都希望水泥厂）处置方式为水泥窑协同焚烧，处置能力为140吨/日，实际年处置量7827.46吨，丰都县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方式为好氧堆肥处置，处置能力为80吨/日，实际年处置量1560.98吨。

（4）再生资源及报废汽车

2020年，全县可回收再生资源62760吨，类型包括废钢（36000万吨）、废有色金属（1800吨）、废书和废纸（18000吨）、废塑料（6000吨），废泡沫（240吨）、废农膜（600吨）、废编织袋（120吨）等；由县域内各回收公司或回收点回收后出售。2020年，全县产生报废汽车886辆，由重庆创新报废汽车回收公司回收拆解后进行出售。

（5）建筑垃圾。

2020年，全县共收集建筑垃圾3550吨，均送至金科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1. **危险废物**

（1）社会源危险废物

社会源危险废物主要来自汽修行业，均已落实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单位。

（2）医疗废物

全县医疗废物均交由重庆安康环保医疗废物处置生产线集中处置，其位于高家镇金家坪村，日处理量为5吨，采用高温蒸汽处置技术，按相关规定处置全县疫情期间医疗废物及“新冠废物”，2020年共收集处置医疗废物284.94041吨。

（三）固体废物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发展和保护协同难度大**

全县经济结构不尽合理，资源型、能耗型企业占比较重，产业绿色示范性仍有提升空间，固体废物管理先进技术应用和科技创新能力偏弱，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有待提升。同时新冠疫情加速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社会发展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多，工业固体废物、城市生活垃圾、秸秆、畜禽粪污、建筑垃圾等资源化利用、城乡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营维护资金需求量大，污染防治难度增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重道远。

1. **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有待提高**

工业固体废物方面，全县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设施仍存在缺口。生活领域固体废物方面，城市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不高，资源化利用程度低、减量化成效不足；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能力，有害垃圾收集、转运力有待提和处置体系有待完善。建筑垃圾规范消纳及资源化利用能力不足，需加快推进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和装修垃圾、拆除垃圾分拣处理，提高建筑垃圾处置能力。农业农村固体废物方面，部分畜禽养殖户存在污染治理设施不完善、粪污消纳土地不足等现象；部分乡镇废弃农膜回收加工不规范；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有待提高；秸秆以就地还田为主，多元化利用途径和方式需进一步拓展。

1. **固体废物管理机制有待完善**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待建立完善，固体废物跨部门、跨区域协同监管机制、统筹力度需进一步加强，监测、应急、执法能力等基础依然薄弱，基层生态环境监管手段单一，智能化、信息化监管手段不足，大数据智能化监管水平和技能亟需提高。固体废物治理主体较为单一，更多强调运用行政手段，市场参与有限；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缺乏治污的内生动力，依赖政府监管被动开展污染治理的现象比较普遍。

五、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围绕“一城一枢纽四基地”发展定位和建设“山水丰茂、物产丰盛、人文丰厚”美丽丰都目标，将“无废城市”建设作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载体，通过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持续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实现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提升，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用充分发挥，全面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更高水平建设“三峡库心”，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显著增强。

（二）具体指标

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指标共设置36项（附件1），由5个一级指标、16个二级指标和36个三级指标。其中，固体废物源头减量8项指标，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9项指标，固体废物最终处置6项指标，保障能力10项指标，群众获得感3项指标。指标目标值按2023年和2025年两个阶段分设，并明确了责任单位。

六、“无废城市”建设任务

（一）强化工业绿色低碳发展，促进工业固废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严格产业环境准入。严格落实国家、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等规定，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优化沿江地区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抓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严控“两高一资”和过剩产能行业。强化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准入管理，严控新建、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的项目。

推进产业绿色转型。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食品加工、绿色建材、医疗用品、装备制造等“五大产业集群”，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推行绿色产业链、绿色供应链、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高水平打造全市绿色工业基地。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引导企业开展核心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加快推进传统制造业绿色生态化改造。继续将水泥、化工等重污染行业作为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重点，完成清洁能源改造。加强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等重点工业企业固废源头减量化。

推进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推进丰都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场建设，加强共伴生矿产资源及尾矿综合利用，加强尾矿等大宗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管理；推进有机树脂类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实施。

实施“绿色园区”建设。加快推动零散工业向园区聚集，加快现有产业园区整合，开展循环经济发展引领计划，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化改造。以企业集聚发展、产业生态链接、服务平台建设为重点，加快智慧园区建设。加强余热余压废热资源的回收利用和水资源循环利用，促进园区内企业废物资源交换利用，补全完善园区内产业的绿色链条，推动园区内企业开发绿色产品，主导产业创建绿色工厂，龙头企业建设绿色供应链，实现园区整体的绿色发展。到2025年，建成绿色工厂5-10个。

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巩固绿色矿山建设成效。按照“谁开采、谁治理、边开采、边修复”的原则，压实生产矿山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和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主体责任，因地制宜强化北岸、南岸、长江沿岸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优先实施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有序推进七曜山和方斗山等重点矿山的治理修复。

（二）强化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提升主要农业固体废物综合治理水平

完善生态农业产业链。立足“农业夯基”，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突出农产品主产区、特色农牧产业基地定位，构建完善以牛、鸡、猪为重点的“1+4+X”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体系，加快打造现代全市畜禽产业基地。加大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推广，大力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打造全市绿色食品加工基地。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大力发展特色林果业、生态循环农业、乡村休闲旅游业、生态康养业，开展乡村观光、农业休闲、农事体验、乡村度假等旅游活动，以绿色旅游激活乡村生态经济。

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开展测土配方施肥行动，深化“有机肥+配方肥”“果—沼—畜”“有机肥+绿肥”“机械深施”等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的应用和推广。大力开展农药减量控害行动，使用低毒低风险农药，推广生物农药，实施绿色防控技术，大力推广灯诱、色诱、性诱等绿色防控技术；加强农机农艺融合，改进施肥用药方式，引导大型农资企业开展农机化服务。以水稻、玉米、榨菜、柑橘、花椒等为重点，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试验示范。到2025年，全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95%以上；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0%以上。

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全面普及标准农膜，推广使用加厚农膜和可降解农膜；健全废弃农膜和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制度，依托富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和镇街回收站点，健全农膜回收网络体系，扩展村级农膜回收点的覆盖率；建立农膜使用量调查和保障措施长效机制，加强对回收企业、加工企业的监管，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资料。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扩展村级秸秆回收点的覆盖率，探索秸秆多元化利用途径和方式，开展区域性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示范。到2025年，农膜回收率达到90%，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

推进绿色健康养殖。严格执行畜禽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三区”管理。开发能源化、肥料化粪污利用途径，将畜禽规模养殖场与种植业紧密结合，推动农牧林（果）、农牧渔、农牧蔬（瓜）生态循环发展。推广清洁生产工艺，引进先进管理理念，引导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粪污处理利用配套设施，做到“雨污分离、饮污分离、粪尿分离”。到2025年，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96%，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加快构建覆盖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等环节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推进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场建设。

（三）践行绿色生活方式，促进生活源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培育壮大绿色商场、绿色饭店等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积极推行净菜上市，深入推进“光盘行动”，培育绿色消费文化。鼓励居民购买节能环保低碳商品，减少使用一次性商品。加快制定激励政策，促使公众节能、节水、节电意识的形成。鼓励全县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使用绿色环保办公用品。提高公共交通工具的乘坐舒适度，提高公众的绿色出行率，为绿色生活提供更多的空间、场所和设施。

深入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示范社（小）区、示范村的创建，建立各类可推广、可复制的示范模式，到2025年，新增生活垃圾治理村10个，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40个。升级改造和优化垃圾转运站（点）布局，推进相连区域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建设，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功能，确保到2022年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所有乡镇（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做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封场治理工作，加快推进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开展餐厨垃圾集中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收运处置餐厨垃圾行为；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应急保障设施和体系，推进丰都厨余垃圾处理厂扩建项目。依托现有环卫收运体系，建立完善生活源有害垃圾（非危废环节）收运系统。

推动绿色物流发展。鼓励和引导实体销售、快递、外卖、电商等企业严格落实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有关规定，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过度包装专项治理。开展“绿色快递邮政城市”试点，鼓励引导快递行业使用电子运单、循环中转袋，减少二次包装，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快递末端网点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督促寄递企业采购绿色快递产品；实施电商物流包装再生资源化利用，构建电商包装绿色回收体系。

提升生活污泥处理水平。强化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暂存风险管控，规范污泥台账管理制度。强化丰都希望水泥厂、甘泰环保等处置单位无害化处理能力，持续提升污泥资源化利用能力，进一步探索污泥资源化利用工艺途径，多渠道有效解决污泥二次污染问题，实现污泥处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

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进一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与垃圾分类体系的融合；规范设置回收网点，推进丰都县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保持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环境整洁、经营规范有序。积极推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建立完善全县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信息管理系统和可回收物统计制度，实现可回收物信息统计科学化。

1. 强化过程监管，推进建筑垃圾综合整治。

推行绿色建筑。落实绿色建筑强制性标准，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逐步实施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绿色节能改造，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低碳运营管理。打造绿色建材产业集群，依托石灰石资源及现有水泥企业规模优势，推动建筑材料产业向高端发展，升级发展高端水泥、特种水泥等高端产品。

推广装配式建筑。大力推进以装配式建筑PC构件为代表的新型建筑工业化，建设全市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基地、智能家居生产基地、装配式建筑应用示范基地。探索推行装配式建筑在农房建设中应用，以南天湖度假区、双路镇九重天景区、武平镇雪玉山景区为代表，打造装配式建筑民俗试点示范，争创市级试点示范县。

强化建筑垃圾收集和利用。积极推进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加强施工场地源头监管，确保具有可资源化潜力的建筑垃圾分类存放和统一收运，按照工程渣土、工程垃圾、装修垃圾等类别实施分类管控。严格执行渣场渣车“三证合一”，落实“定车辆、定线路、定渣场”管理措施，对运输途中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冒装撒漏、沿途撒漏、带泥上路、车辆未按规定密闭运渣等违规行为予以查处。推进丰都装修垃圾填埋场建设，实现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

（五）强化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切实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完善危险废物动态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落实危险废物环境污染防治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倒边、协同联动”的监管格局。加强危险废物环境准入控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经营建设项目分类分级审批，落实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监管源清单，推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统一。提升危险废物信息化水平，建立健全危险废物“一物一码”管理体系，强化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规范化填报，实现从产生到处置全过程信息追踪。

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完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体系，在水天坪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工业危险废物专业回收站点，构建利用优先、处置兜底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体系。持续优化完善全区危险废物产废单位清单、自行利用处置设施清单、经营单位清单、重点监管单位清单以及重点单位贮存设施清单“五个清单”。

提升危险废物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危险废物资质管理，禁止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转让、转借、委托或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完善危险废物转运收集贮存惠企政策，优化审批程序、简化管理流程、压缩审批时限，积极服务企业发展。强化危险废物环境应急响应能力，将涉危险废物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探索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社会化救援队伍。强化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污染预防和风险管控，督促企业依法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等义务。

强化医疗废物管理。落实医疗废物管理责任，规范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贮存、转运和处置的全过程管理，确保医疗废物集中统一无害化处置，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到2025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

（六）深化全民共建共享，营造“无废文化”氛围

全力营造“无废文化”氛围。以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农业废弃物、再生资源、建筑垃圾等领域为重点，面向农村、学校、社区、家庭、企业、公共场所等广泛宣传“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企业及公众参与的“无废城市”建设行动体系，持续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依法加强固体废物产生、利用与处置信息的公开，吸引城乡居民参与固废减量和处置设施监督，大力推广生产方式清洁化、工作方式低碳化、生活方式绿色化。

打造“无废细胞”。按照建设标准，渐次推进一批“无废城市细胞”的创建。发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带头作用，在县“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中选取5个机关创建“无废机关”，选择5所学校创建“无废学校”。积极创建“无废景区”、“无废公园（广场）”，选取南天湖、名山、雪玉洞等3个景区创建“无废景区”；选取朝华文化公园、滨江公园、宏声文化广场等3个城市公园（广场）创建“无废公园（广场）”。将“无废城市”建设融入居民生活领域，结合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工作，选取基础较好的5个小区（社区）创建“无废小区（社区）”；创建3个“无废商场（超市）”、5个“无废饭店”。以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为基础，选取基础较好的3个行政村创建“无废乡村”。结合“绿色园区”建设工作，选取基础较好的2个工厂创建“无废工厂”。将“无废城市”建设深入到医疗机构，选取3个基础较好的医院创建“无废医院”；结合“绿色快递邮政城市”试点工作，创建4个“无废快递网点”。

（七）强化无废城市区域合作交流，推进与毗邻地区生态共建环境共保。

积极拓展毗邻区县协作。加强与涪陵、忠县、石柱等毗邻区县协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风险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信息共享、监管协作、联动执法和应急处置等；持续重点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非法填埋、非法转移、非法买卖固体废物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非法跨界转移、倾倒等违法犯罪活动。强化东方希望集团协同处置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城市固体废物等的保障能力，促进规模化发展、专业化运营，妥善处置涪陵、武隆等毗邻区县固体废物。

积极深化与南充等地战略合作。依托丰都南充良性互动的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构建成渝双城经济圈合作框架下的定向合作机制，着力强化固体废物管理、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人才交流共享等合作。落实《川渝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合作机制》，实现危险废物跨境转移函商信息网上流转。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县长任组长的县“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生态环境局，负责“无废城市”建设各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建立健全部门责任清单和工作协调机制，促进政策、资金、技术等相关资源要素集聚，形成工作合力。依据工作领导小组每年下达的年度重点建设任务，县级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应按照职责分工，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的要求，依法履行职责，密切分工合作，协同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大资金保障

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资金投入保障体系。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强化年度预算管理和项目储备，积极争取国家及市级资金支持，筹集资金支持“无废城市”建设。强化政策性补贴及奖励资金执行情况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制度，确保资金合法依规高效使用。县级有关部门要结合项目特点，合理利用市场金融工具，吸引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参与。

（三）强化科技支撑

强化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强化特色产业龙头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与中国农大、西南大学等科研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筛选出一批成本低、效果好、易推广、适合丰都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技术，开展技术研发、工程示范和规模化验证。加强科技人才培育，引导和组织科技人员服务企业，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围绕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等实施科技攻关，推动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技术成果共享与转化。

（四）抓好宣传引导

建立以政府为主导，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协同运作，企业与公众积极参与的“无废城市”宣传体系。拓宽宣传渠道及形式，以媒体、广告、展会、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层次宣传报道“无废城市”建设理念、成效、典型案例和经验。结合企业及公众的信息需求，丰富宣传内容，及时推介优质、诚信、放心的技术、产品等信息，形成高效的市场终端推动力。

（五）强化监督考核

建立健全“无废城市”建设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对相关责任单位任务完成情况定期进行通报并纳入年度考核，对敷衍塞责、工作不力、弄虚作假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严肃追究责任。加强对建设工作重点任务和重点工程落实情况的跟踪分析、督促检查和效果评估。强化评估结果应用，进一步完善方案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全社会监督。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模式，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机制；鼓励公民和社会组织积极举报环境问题，支持新闻媒体开展舆论监督。

附件：1.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与目标表

2.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任务清单

3.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重点工程清单

附件1

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与目标表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2020年现状** | **2023年目标** | **2025年目标** | **责任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1 | 固体废物源头减量 | 工业源头减量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 | 0.27吨/万元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县生态环境局 |
| 2 |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强度★ | 0.03吨/万元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零增长或负增长 | 县生态环境局 |
| 3 |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 | /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县经济信息委、县生态环境局 |
| 4 | 绿色矿山建成率★ | 8.33%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 5 | 建筑业源头减量 |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 | 24.85%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6 | 生活领域源头减量 | 人均生活垃圾清运量★ | 0.21吨 | 约13吨 | 约13吨 | 县城市管理局 |
| 7 | 城市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50%以上 | 100% | 100% | 县城市管理局 |
| 8 | 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57.25% | 80% | 100% | 县城市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委 |
| 9 | 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99.06% | ≥ 99.06% | 100% | 县生态环境局 |
| 10 | 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秸秆综合利用率★ | 85.47% | 89% | 90% | 县农业农村委 |
| 11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75% | 80%以上 | 80%以上 | 县农业农村委 |
| 12 | 农膜回收率★ | 81% | 83% | 90% | 县供销社 |
| 13 | 化学农药施用量亩均下降幅度 | 2020年化学农药施用量为273.19吨 | 0.5% | 0.5% | 县农业农村委 |
| 14 | 化学肥料施用量亩均下降幅度 | 2020年化学肥料施用量为25455.61吨 | 0.5% | 0.5% | 县农业农村委 |
| 15 |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14.8% | 14.8%以上 | 14.8%以上 | 县城市管理局 |
| 16 |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完成市级下达任务 | 县城市管理局 |
| 17 | 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率★ | 100% | 100% | 100% | 县卫生健康委 |
| 18 | 固体废物最终处置 | 危险废物处置 | 工业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下降幅度★ | / | ＞0 | ＞0 | 县生态环境局 |
| 19 |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 100% | 100% | 100% | 县卫生健康委 |
| 20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量下幅度★ | 无贮存量 | 无贮存量 | 无贮存量 | 县生态环境局 |
| 21 | 农业固体废物处置 | 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 100% | 县农业农村委 |
| 22 |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处置 |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 0 | 建成丰都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100% | 县城市管理局 |
| 23 |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 100%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4 | 保障能力 | 制度体系建设 | “无废城市”建设政策性文件及有关规划制定★ | / | 有 | 有 | 县生态环境局 |
| 25 |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 | / | 有 | 有 | 县生态环境局 |
| 26 | “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情况 | / | 纳入生态环境年度考核目标。 | 纳入生态环境年度考核目标。 | 县纪委监委机关 |
| 27 | 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的单位数量 | / | 累计创建20个县级“无废细胞” | 累计创建41个及以上县级“无废细胞” | 县生态环境局、县教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城市管理局、县商务委、县农业农村委、县卫生健康委、县住房城乡建委 |
| 28 | 技术体系建设 | 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及成果转化 | / | 3家 | 3家 | 县生态环境局 |
| 29 | 监管体系建设 |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情况★ | 目前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管理系统等 | 不断优化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 不断优化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 县生态环境局 |
| 30 |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 | 100% | 100% | 100% | 县生态环境局 |
| 31 |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立案率★ | / | 100% | 100% | 县公安局、县生态环境局 |
| 32 | 涉固体废物信访、投诉、举报案件办结率 | / | 100% | 100% | 县生态环境局 |
| 33 | 固体废物环境污染案件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的覆盖率 | / | 100% | 100% | 县生态环境局 |
| 34 | 群众获得感 | 群众获得感 | “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培训普及率 | / | ≥80% | ≥90% | 县生态环境局 |
| 35 | 政府、企事业单位、非政府环境组织、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的参与程度 | / | ≥80% | ≥95% | 县生态环境局 |
| 36 | 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 | / | ≥90% | ≥95% | 县生态环境局 |

注：①★表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2021年版）》中规定的必选指标。②“/”表示该项指标目前暂无现状统计值。

附件2

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任务清单

| **序号** | **任务** | **主要内容**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 --- |
| （一）强化工业绿色低碳发展，降低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压力 |
| 1 | 严格产业环境准入 | 严格落实国家、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等规定，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优化沿江地区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抓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严控“两高一资”和过剩产能行业。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发展改革委、县经济信息委 | 2025年 |
| 强化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准入管理，严控新建、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的项目。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发展改革委、县经济信息委 | 2025年 |
| 2 | 推进产业绿色转型 |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食品加工、绿色建材、医疗用品、装备制造等“五大产业集群”，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推行绿色产业链、绿色供应链、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高水平打造全市绿色工业基地。 | 县经济信息委 | 县发展改革委、工业公司 | 2025年 |
| 3 | 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引导企业开展核心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加快推进传统制造业绿色生态化改造。 | 县经济信息委 | 县生态环境局、工业公司 | 2025年 |
| 4 | 继续将水泥、化工等重污染行业作为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重点，完成清洁能源改造。 | 县经济信息委、县生态环境局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5年 |
| 5 | 加强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等重点工业企业固废源头减量化。 | 县生态环境局 |  | 2025年 |
| 6 | 推进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 | 推进丰都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场建设。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加强共伴生矿产资源及尾矿综合利用，加强尾矿等大宗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管理；推进有机树脂类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实施。 | 县经济信息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7 | 实施“绿色园区”建设 | 加快推动零散工业向园区聚集，加快现有产业园区整合，开展循环经济发展引领计划，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化改造。以企业集聚发展、产业生态链接、服务平台建设为重点，加快智慧园区建设。 | 县经济信息委 | 工业公司 | 2025年 |
| 加强余热余压废热资源的回收利用和水资源循环利用，促进园区内企业废物资源交换利用，补全完善园区内产业的绿色链条，推动园区内企业开发绿色产品，主导产业创建绿色工厂，龙头企业建设绿色供应链，实现园区整体的绿色发展。 | 县经济信息委 | 工业公司 | 2025年 |
| 到2025年，建成绿色工厂5-10个。 | 县经济信息委 | 工业公司 | 2025年 |
| 8 | 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 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巩固绿色矿山建设成效。按照“谁开采、谁治理、边开采、边修复”的原则，压实生产矿山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和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主体责任，因地制宜强化北岸、南岸、长江沿岸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优先实施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有序推进七曜山和方斗山等重点矿山的治理修复。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局 | 2025年 |
| （二）强化农业农村绿色发展，提升主要农业固体废物综合治理水平 |
| 9 | 完善生态农业产业链 | 立足“农业夯基”，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突出农产品主产区、特色农牧产业基地定位，构建完善以牛、鸡、猪为重点的“1+4+X”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体系，加快打造现代全市畜禽产业基地。 | 县农业农村委 |  | 2025年 |
| 10 | 加大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推广，大力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打造全市绿色食品加工基地。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商务委、县发展改革委 | 2025年 |
| 11 | 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大力发展特色林果业、生态循环农业、乡村休闲旅游业、生态康养业，开展乡村观光、农业休闲、农事体验、乡村度假等旅游活动，以绿色旅游激活乡村生态经济。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文化旅游委 | 2025年 |
| 12 | 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 开展测土配方施肥行动，深化“有机肥+配方肥”“果—沼—畜”“有机肥+绿肥”“机械深施”等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的应用和推广。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大力开展农药减量控害行动，使用低毒低风险农药，推广生物农药，实施绿色防控技术，大力推广灯诱、色诱、性诱等绿色防控技术；加强农机农艺融合，改进施肥用药方式，引导大型农资企业开展农机化服务。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以水稻、玉米、榨菜、柑橘、花椒等为重点，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试验示范。到2025年，全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95%以上；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0%以上。 | 县农业农村委 | / | 2025年 |
| 13 | 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 全面普及标准农膜，推广使用加厚农膜和可降解农膜；健全废弃农膜和农业投入品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制度，依托富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和镇街回收站点，健全农膜回收网络体系，扩展村级农膜回收点的覆盖率；建立农膜使用量调查和保障措施长效机制，加强对回收企业、加工企业的监管，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资料。 | 县供销社 | / | 2025年 |
| 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扩展村级秸秆回收点覆盖率，探索秸秆多元化利用途径和方式，开展区域性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示范。 | 县农业农村委 | / | 2025年 |
| 到2025年，农膜回收率达到90%，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 | 县供销社、县农业农村委 | / | 2025年 |
| 14 | 推进绿色健康养殖 | 严格执行畜禽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三区”管理。 | 县农业农村委、县生态环境局 | / | 2025年 |
| 开发能源化、肥料化粪污利用途径，将畜禽规模养殖场与种植业紧密结合，推动农牧林（果）、农牧渔、农牧蔬（瓜）生态循环发展。 | 县农业农村委 | / | 2025年 |
| 推广清洁生产工艺，引进先进管理理念，引导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粪污处理利用配套设施，做到“雨污分离、饮污分离、粪尿分离”。到2025年，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96%，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加快构建覆盖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等环节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推进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场建设。 | 县农业农村委、县生态环境局 | / | 2025年 |
| （三）践行绿色生活方式，促进生活源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 |
| 15 |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 培育壮大绿色商场、绿色饭店等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 | 县发展改革委 | 县商务委、县市场监管局 | 2025年 |
| 16 | 积极推行净菜上市。 | 县农业农村委、县市场监管局、县商务委 | / | 2025年 |
| 17 | 深入推进“光盘行动”，培育绿色消费文化。 | 县商务委、县市场监管局 | / | 2025年 |
| 18 | 鼓励居民购买节能环保低碳商品，减少使用一次性商品。 | 县商务委 | 县文化旅游委、县市场监管局 | 2025年 |
| 19 | 加快制定激励政策，促使公众节能、节水、节电意识的形成。 | 县发展改革委 | / | 2025年 |
| 20 | 鼓励全县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使用绿色环保的办公用品。 | 县机关事务中心 | / | 2025年 |
| 21 | 提高公共交通工具的乘坐舒适度，提高公众的绿色出行率，为绿色生活提供更多的空间、场所和设施。 | 县交通局 | / | 2025年 |
| 22 | 深入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处置 | 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示范社（小）区、示范村的创建，建立各类可推广、可复制的示范模式。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教委、县住房城乡建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商务委 | 2025年 |
| 23 | 到2025年，新增生活垃圾治理村10个，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40个。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5年 |
| 24 | 升级改造和优化垃圾转运站（点）布局，推进相连区域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建设，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功能，确保到2022年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所有乡镇（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2年 |
| 做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封场治理工作。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2年 |
| 加快推进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3年 |
| 24 | 开展餐厨垃圾集中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收运处置餐厨垃圾行为。 | 县城市管理局 | / | 2025年 |
| 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应急保障设施和体系，推进丰都厨余垃圾处理厂扩建项目。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发展改革委、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依托现有环卫收运体系，建立完善生活源有害垃圾（非危废环节）收运系统。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发展改革委、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生态环境局、县商务委 | 2025年 |
| 25 | 推动绿色物流发展 | 培育壮大绿色商场、绿色饭店等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 | 县商务委、县交通局、县文化旅游委 | 县发展改革委 | 2025年 |
| 鼓励和引导实体销售、快递、外卖、电商等企业严格落实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有关规定，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过度包装专项治理。 | 中邮丰都县分公司、县市场监管局 | 县商务委 | 2025年 |
| 开展“绿色快递邮政城市”试点，鼓励引导快递行业使用电子运单、循环中转袋，减少二次包装，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快递末端网点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督促寄递企业采购绿色快递产品；实施电商物流包装再生资源化利用，构建电商包装绿色回收体系。 | 中邮丰都县分公司 | 县城市管理局、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生态环境局、县发展改革委、县市场监管局 | 2025年 |
| 26 | 提升生活污泥处理水平 | 强化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暂存风险管控，规范污泥台账管理制度。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强化丰都希望水泥厂、甘泰环保等处置单位无害化处理能力，持续提升污泥资源化利用能力，进一步探索污泥资源化利用工艺途径，多渠道有效解决污泥二次污染问题，实现污泥处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经济信息委、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27 | 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 按照产废源头，即生活类（居民家庭）、产业类（工业、农业、建筑业等）、服务消费类（超市、百货店、维修店等）和公共机构类（机关、学校、医院等），进一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与垃圾分类体系的融合。 | 县商务委、县经济信息委、县农业农村委、县住房城乡建委 | 县城市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规范设置回收网点，推进丰都县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保持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环境整洁、经营规范有序。 | 县商务委 | 县城市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局 | 2022年 |
| 积极推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建立完善全县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信息管理系统和可回收物统计制度，实现可回收物信息统计科学化 | 县商务委 | 县生态环境局、县城市管理局 | 2025年 |
| （四）强化过程监管，推进建筑垃圾综合整治 |
| 28 | 推行绿色建筑 | 落实绿色建筑强制性标准，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逐步实施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绿色节能改造，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低碳运营管理。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县城市管理局、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29 | 打造绿色建材产业集群，依托石灰石资源及现有水泥企业规模优势，推动建筑材料产业向高端发展，升级发展高端水泥、特种水泥等高端产品。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县商务委、县发展改革委 | 2025年 |
| 30 | 推广装配式建筑 | 大力推进以装配式建筑PC构件为代表的新型建筑工业化，建设全市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基地、智能家居生产基地、装配式建筑应用示范基地。探索推行装配式建筑在农房建设中应用，以南天湖度假区、双路镇九重天景区、武平镇雪玉山景区为代表，打造装配式建筑民俗试点示范，争创市级试点示范县。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县城市管理局、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委 | 2025年 |
| 31 | 强化建筑垃圾收集和利用 | 积极推进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加强施工场地源头监管，确保具有可资源化潜力的建筑垃圾分类存放和统一收运，按照工程渣土、工程垃圾、装修垃圾等类别实施分类管控。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32 | 严格执行渣场渣车“三证合一”，落实“定车辆、定线路、定渣场”管理措施，对运输途中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冒装撒漏、沿途撒漏、带泥上路、车辆未按规定密闭运渣等违规行为予以查处。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公安局 | 2025年 |
| 33 | 推进丰都装修垃圾填埋场建设，实现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住房城乡建委、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5年 |
| （五）强化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切实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
| 34 | 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 | 完善危险废物动态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落实危险废物环境污染防治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倒边、协同联动”的监管格局。加强危险废物环境准入控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经营建设项目分类分级审批，落实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监管源清单，推进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统一。提升危险废物信息化水平，建立健全危险废物“一物一码”管理体系，强化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规范化填报，实现从产生到处置全过程信息追踪。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信息委、县交通局 | 2025年 |
| 35 | 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 | 完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体系，在水天坪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工业危险废物专业回收站点，构建利用优先、处置兜底的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体系。持续优化完善全区危险废物产废单位清单、自行利用处置设施清单、经营单位清单、重点监管单位清单以及重点单位贮存设施清单“五个清单”。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信息委、工业公司 | 2025年 |
| 36 | 提升危险废物风险防范能力 | 加强危险废物资质管理，禁止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转让、转借、委托或提供给其他单位使用。完善危险废物转运收集贮存惠企政策，优化审批程序、简化管理流程、压缩审批时限，积极服务企业发展。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5年 |
| 强化危险废物环境应急响应能力，将涉危险废物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探索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社会化救援队伍。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应急管理局 | 2025年 |
| 强化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污染预防和风险管控，督促企业依法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等义务。 | 县生态环境局 | / | 2025年 |
| 37 | 强化医疗废物管理 | 落实医疗废物管理责任，规范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贮存、转运和处置的全过程管理，确保医疗废物集中统一无害化处置，保障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完善应急处置机制。 | 县卫生健康委 | 县交通局、县城市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局、县经济信息委 | 2025年 |
| 38 | 到2025年，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 | 县卫生健康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39 | 积极拓展区域协作 | 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环境风险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信息共享、监管协作和联动执法等；持续重点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非法填埋、非法转移、非法买卖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依法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司法局、县公安局、县交通局、县卫生健康委、县经济信息委、县城市管理局、县应急局、县市场监管局 | 2025年 |
| 落实《川渝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合作机制》，实现危险废物跨境转移函商信息网上流转。强化东方希望集团协同处置保障能力，促进规模化发展、专业化运营，妥善处置涪陵、武隆等毗邻区县固体废物。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5年 |
| （六）深化全民共建共享，营造“无废文化”氛围 |
| 40 | 全力营造“无废文化”氛围 | 以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农业废弃物、再生资源、建筑垃圾等领域为重点，面向农村、学校、社区、家庭、企业、公共场所等广泛宣传“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企业及公众参与的“无废城市”建设行动体系，持续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依法加强固体废物产生、利用与处置信息的公开，吸引城乡居民参与固废减量和处置设施监督，大力推广生产方式清洁化、工作方式低碳化、生活方式绿色化。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教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城市管理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商务委、县农业农村委、工业公司、县卫生健康委、中邮丰都县分公司 | 2025年 |
| 41 | 打造“无废细胞” | 按照建设标准，渐次推进一批“无废城市细胞”的创建。发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带头作用。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机关事务中心、县教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城市管理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商务委、县农业农村委、工业公司、县卫生健康委、中邮丰都县分公司 | 2025年 |
| 在县“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中选取5个机关创建“无废机关”。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机关事务中心 | 2025年 |
| 选择5所学校创建“无废学校”。 | 县教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选取南天湖、名山、雪玉洞等3个景区创建“无废景区”。 | 县文化旅游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选取朝华文化公园、滨江公园、宏声文化广场等3个城市公园（广场）创建“无废公园（广场）”。 | 县城市管理局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将“无废城市”建设融入居民生活领域，结合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工作，选取基础较好的5个小区（社区）创建“无废小区（社区）”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41 | 创建3个“无废商场（超市）”、5个“无废饭店”。 | 县商务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以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为基础，选取基础较好的3个行政村创建“无废乡村”。 | 县农业农村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结合“绿色园区”建设工作，选取基础较好的2个工厂创建“无废工厂”。 | 工业公司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将“无废城市”建设深入到医疗机构，选取3个基础较好的医院创建“无废医院”。 | 县卫生健康委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结合“绿色快递邮政城市”试点工作，创建4个“无废快递网点”。 | 工业公司、中邮丰都县分公司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
| （七）强化无废城市区域合作交流，推进与毗邻地区生态共建环境共保 |
| 42 | 积极拓展毗邻区县协作 | 加强与涪陵、忠县、石柱等毗邻区县协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环境风险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信息共享、监管协作、联动执法和应急处置等；持续重点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严肃查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非法填埋、非法转移、非法买卖固体废物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非法跨界转移、倾倒等违法犯罪活动。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城市管理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农业农村委、工业公司、县卫生健康委 | 2025年 |
| 43 | 强化东方希望集团协同处置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城市固体废物等的保障能力，促进规模化发展、专业化运营，妥善处置涪陵、武隆等毗邻区县固体废物。 | 县生态环境局 |  | 2025年 |
| 44 | 积极深化与南充等地战略合作 | 依托丰都南充良性互动的区域协同发展新格局，构建成渝双城经济圈合作框架下的定向合作机制，着力强化固体废物管理、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人才交流共享等合作。 | 县生态环境局 | 县城市管理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农业农村委、工业公司、县卫生健康委 | 2025年 |
| 45 | 落实《川渝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合作机制》，实现危险废物跨境转移函商信息网上流转，简化跨省转移审批手续。 | 县生态环境局 |  | 2025年 |

# 附件3

丰都县“无废城市”建设重点工程清单

| 序号 | 类型 | 项目名称 | 责任部门 | 建设时期 | 建设性质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总投资(万元) | “十四五”期间投资(万元) | 项目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工业固体废物领域** |
| 1 | 固体废物处理能力提升 | 东方希望固废处置中心项目 | 工业公司、县生态环境局 | 2021-2022 | 新建 | 在5#窑西厂界外投资建设固废处置中心，配套建设5500t/d熟料生产线一条，年处置固废能力35万t/a。 | 200000 | 200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 | 丰都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场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1-2025 | 新建 | 新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厂1座。 | 5000 | 5000 | 重庆市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建设布局规划(2021-2025年) |
| 3 | “绿色园区”建设 | 智慧园区 | 工业公司 | 2021-2025 | 新建 | 运用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5G等技术，实现产业生态系统化、基础设施网络化、功能服务精准化和运营发展智能化。企业产业创新，升级改造，建设企业级云平台、产业链协同平台等，打造智慧园区。 | 30000 | 30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4 | 绿色矿山建设 | 丰都县绿岛源绿色矿山发展示范项目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经济信息委 | 2021-2023 | 续建 | 完善绿色矿山配套设施、新建太运采石场至高镇汶溪码头14.36公里的输送带（输送能力1000万吨/年），新增建设用地270.165亩，建设年产能1000万吨级破碎厂和码头分料场各一座。 | 61858 | 31858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5 | 历史遗留关闭矿山生态修复 |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1-2025 | 新建 | 计划每年实施100亩历史遗留关闭矿山生态修复。拟实施采坑回填、边坡整治、损毁区复耕复绿等。 | 2500  | 25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小计** | 299358 | 269358 |  |
| **（二）农业农村固体废物领域** |
| 6 | 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 有机肥示范推广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1-2025 | 新建 | 对全县柑桔、花椒、红心柚等产业开展有机肥补贴。 | 1500 | 1500 | 丰都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
| 7 |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1-2025 | 新建 | 实施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项目，采购绿色防控药剂和器械，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补贴示范推广。 | 1000 | 1000 | 丰都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
| 8 | 秸秆综合利用 |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1-2025 | 新建 | 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对农作物秸秆收储、运输、使用等环节进行补贴。 | 2000 | 2000 | 丰都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
| 9 | 畜禽粪污治理 |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程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3-2025 | 新建 | 对全县适度规模以上畜禽养殖场配备和完善粪污处理设施设备。 | 2000  | 2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0 | 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 | 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场建设项目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3-2025 | 新建 | 办公楼、无害处理场，消毒设备、无害处理设备、提升设备、运输车辆5台、冷藏设备，废水、废气的收集等环保设备，日处理10吨。 | 2000 | 2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1 |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1-2022 | 续建 | 涉及全县30个乡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收运系统建设全覆盖。 | 9000 | 6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2 | 农户卫生改厕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3-2025 | 新建 | 在全县各乡镇街道实施改造农户卫生厕所24000户。 | 7200  | 72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3 | 丰都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1-2025 | 新建 | 构建全县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建设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理设施，包括采购分类垃圾桶、电动车、卫生钳与建设生活垃圾收集点、墙上宣传栏、地面宣传栏、再生资源回收点、沤肥池、A型阳光堆肥房等。 | 4800 | 48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4 | 乡村振兴示范村庄污水设施建设项目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1-2025 | 新建 | 在高家镇横梁和方斗山（3座）、双路镇莲花山（3座）、树人镇（8座）、武平镇雪玉山（3座）、虎威镇鹦鹉（2座）、南天湖镇三抚林场（2座）、仙女湖景区（2座）、栗子乡金龙寨南江联合（3座）等乡镇示范村庄，新建18座污水处理站。 | 11400 | 114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5 | 丰都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项目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2-2025 | 新建 | 24座乡镇污水处理厂出水补充安装PH值、水温、总氮；进水安装COD、氨氮、流量。 | 1800 | 18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小计** | 42700 | 39700 |  |
| **（三）生活固体废物领域** |
| 16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 城镇生活垃圾治理项目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0-2021 | 续建 | 建成县城居民小区、公共场所及乡镇建成区公共场所、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2020年完成，总投资2000万元；二期工程2021-2025完成，总投资8000万元。 | 10000 | 8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7 | 县城垃圾填埋场封场治理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1-2022 | 扩建 |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位于名山街道东升村二社岩风洞，填埋场占地176.3亩，设计使用年限17.2年，设计库容148万方，现日处理量为每天400吨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地表水径流控制、排水、防渗、渗滤液收集处理、填埋气体收集处理、堆体稳定、植被类型选择及覆盖等内容。 | 25500 | 255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8 | 丰都县垃圾转运站和垃圾填埋场配套设施功能完善工程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1 | 续建 | 转运站渗沥液处理规模80t/d，21座乡镇转运站喷淋，除臭系统，县城填埋场和高家镇填埋场调节池加盖和填埋气体处理。 | 1970 | 195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19 | 丰都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1-2023 | 新建 | 建设地点位于龙孔镇磨子山，生活垃圾处理设计规模为400吨/天，年处理生活垃圾总量为14.6万吨，配置1台400吨/天的垃圾焚烧线和1台10MW汽轮发电机组。 | 28742 | 28742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0 | 垃圾转运系统及智慧调度中心（环卫基地）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1-2022 | 新建 | 总用地面积约100亩，建立完整的生活垃圾管理信息系统、绩效系统，设置一处垃圾转运系统及智慧调度中心。新建一座综合型垃圾压缩站，一座环卫设施设备维护中心，预留地下停车场，用于专门停放各类环卫作业车辆，建设配套给排水、电力、消防、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 | 22900 | 229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1 | 建筑垃圾处理处置 | 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项目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2-2025 | 新建 | 日处理10000吨建筑垃圾（其中：工程渣土9000吨，工程垃圾、拆除垃圾、装修垃圾、大件垃圾等1000吨）。建立工厂式建筑垃圾消纳场，集工程渣土填埋，建筑废弃物资加工再生利用一体化，实现建筑垃圾无害化处理。 | 5000 | 5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2 | 建筑渣场建设 | 工业公司 | 2022 | 新建 | 修建5000万方的建筑渣场。 | 1000  | 1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3 | 绿色建筑工程 | 东方希望PC构件生产项目 | 县经济信息委 | 2021-2025 | 新建 | 年产60万m³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工厂一座，2\*180m³/h商品混凝土搅拌站一座，配套件杂货码头泊位1座。 | 90000 | 90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4 | 装配式智能建筑生产示范基地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1-2030 | 新建 | 依托绿岛源、东方希望，在高家镇玉溪、湛普镇等工业组团，建设装配式建筑产品研发中心等，规划打造4个平方公里装配式建筑生产示范基地，建成后年产值达300亿元。 | 1000000 | 500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5 | 装配式民俗试点示范工程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1-2030 | 新建 | 探索推行装配式建筑在农房建设中应用，以南天湖度假区、双路镇九重天景区、武平镇雪玉山景区为代表，打造装配式建筑民俗试点示范，争创市级试点示范县。 | 30000  | 150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26 | 再生资源 | 丰都县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 | 县商务委 | 2021-2022 | 新建 | 占地面积约140亩，内设分拣中心占地约60亩，综合楼约20亩，仓储中心约60亩。购置相关设备，以及绿化、道路、排水等配套工程。 | 47700 | 47700 | 丰都县“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
| **小计** | 1262812 | 745792 |  |
| **（四）全民共建共享** |
| 27 | “无废城市细胞”创建 | “无废城市细胞”创建 | 县生态环境局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5个“无废机关” | 50 | 50 | 策划 |
| 28 | 县教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5个“无废学校” | 50 | 50 | 策划 |
| 29 | 县文化旅游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3个“无废景区” | 50 | 50 | 策划 |
| 30 | 县城市管理局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3个“无废公园（广场）” | 50 | 50 | 策划 |
| 31 | 县住房城乡建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5个“无废小区（社区）” | 50 | 50 | 策划 |
| 32 | 县商务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3个“无废商场（超市）” | 50 | 50 | 策划 |
| 33 | 县商务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5个“无废饭店” | 50 | 50 | 策划 |
| 34 | 县农业农村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3个“无废乡村” | 50 | 50 | 策划 |
| 35 | 工业公司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2个“无废工厂” | 50 | 50 | 策划 |
| 36 | 县卫生健康委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3个“无废医院” | 50 | 50 | 策划 |
| 37 | 工业公司、中邮丰都县分公司 | 2022-2025 | 新建 | 创建4个“无废快递网点” | 50 | 50 | 策划 |
| **小计** | 550 | 550 |  |
| 合计 | 1605420 | 1055400 |  |

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2日印发